

第三段：主工作的第一年

第二十篇 垂死人的需要—生命的醫治

讀經；約四 43~54

壹、 主耶穌返顧脆弱人之地

耶穌回到加利利的迦拿，就是脆弱人之地（約四 43~46）。迦拿是在加利利，一個被人藐視的地方（約七 41，52），象徵低下、卑賤的世界，住著軟弱、脆弱的人。在那裡主曾行了祂第一件神蹟，將死亡的水變為生命的酒。如今祂舊地重遊，要行第二件神蹟；這件神蹟在生命的原則上與前次是一致的，就是變死亡為生命。

貳、 垂死的脆弱人

- 一、這事例說到一個大臣的兒子快要死了。人類首先需要重生，其次需要滿足，第三需要醫治。我們多多少少都需要醫治。就某種意義說，我們都在活著；但就另一種意義說，我們都在漸漸死去。
- 二、我們已經重生；我們可以日復一日接觸主這活的靈，作我們的滿足。此外，我們還需要醫治。我們都病了，是快要死的人。我們是墮落的人，軟弱、脆弱、垂死，需要主的醫治。你若得著主耶穌的醫治，你的死就要變成活。
- 三、羅馬八章十一節說，『然而那叫耶穌從死人中復活者的靈，若住在你們裡面，那叫基督從死人中復活的，也必藉著祂住在你們裡面的靈，賜生命給你們必死的身體。』我們若讓內住的靈在我們裡面安家，這內住的靈必用復活的生命浸透我們這垂死且必死的身體。我們必死的身體要因神聖的生命而點活、活過來、得醫治。
- 四、羅馬八章啟示，我們的靈、魂、體都可以接受神聖的生命。我們相信主耶穌時，祂這賜生命的靈，便進到我們的靈中。因為祂是賜生命的靈，所以這靈在羅馬八章二節稱為生命之靈，意即那神聖的靈就是生命。當我們呼求主耶穌的時候，這位是生命的神聖之靈，便進到我們靈中，使我們的靈活過來。故此，我們的靈是生命（羅八 10）。
- 五、我們把我們魂的心思置於靈，我們的心思也就成了生命（羅八 6）。我們若讓內住的靈有地位，那靈便會將祂自己從我們的靈中，經過我們的魂，擴展到我們的身體，使我們必死的身體成為充滿生命的身體。

六、聖靈中的生命，充滿我們靈的生命，浸潤我們魂的生命，和滲透我們身體的生命。我們全人—靈、魂、體—都要被神聖的生命充滿、浸潤並滲透。這就是醫治。每當神聖的生命進入我們這人的一部分，便醫治那一部分。這就是說，神聖的生命將我們那一部分的死亡變為生命。死亡被生命吞滅了—這就是醫治。

參、 憑賜生命的話，並藉信而施的醫治

- 一、雖然那大臣懇求主下去醫治他的兒子（約四 47，49，）主卻僅僅說話，那孩子就痊愈了。耶穌對他說，『去罷，你的兒子活了。那人信耶穌對他所說的話，就去了。』（約四 50）大臣相信從主口中出來的話。當他聽見他的奴僕說他兒子活了，他和他全家就都信了（約四 51~53）。
- 二、垂死的人藉信接受了主的話，而得著生命的醫治，就原則說，這就是變死亡為生命。死亡那叫人死的能力，被生命勝過了。為著祂醫治的生命，並為著那醫治我們一切疾病的賜生命的話，我們讚美主！我們一出生就生在死的疾病裡，主那生命的話醫治了我們的死亡。我們所需要的就是接受並相信祂賜生命和醫治的話。
- 三、大臣的兒子得醫治的事例，表徵我們無須在肉身上接觸主；只要我們有主的話就夠了。即使我們沒有得到主肉身的同在，只要我們有祂的話和祂的作為就夠了，此外不需要甚麼。我們有主的話，便要得救並被主充滿。祂的話足能醫治並拯救我們。